(上接 A13 版)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2021年度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1,615.64	1.10%
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104.49	0.07%
合计		1,720.13	1.17%
2020年度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4,040.44	4.20%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3,531.23	3.67%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染化料	1,095.22	1.14%
合计		8,666.89	9.00%
2019年度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5,179.18	3.74%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5,472.86	3.96%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染化料	909.23	0.66%
合计		11,561.27	8.36%

注:2021 年,公司退回 2020 年度向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采购的坯布共 30.21 万元

②关联交易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

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如下:

关联方名称	合作背景、发展历程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2 年通过亲戚朋友介绍后开展合作,公司向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采购坯布原材料。报告期内关联采购规模逐年减少。截至 2021 年上半年,已终止交易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8 年通过亲戚朋友介绍后开展合作,公司向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采购坯布原材料。2018 年 -2020 年,关联采购规模随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波动。截至 2020 年底,已终止交易
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6 年通过亲戚朋友介绍后开展合作,公司向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采购坯布原材料。截至 2021 年上半年,已终止交易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7 年开展合作,公司向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染化料,2018 年 -2020 年,关联采购规模逐年增加。截至 2020 年底,已终止交易

公司向关联方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和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采购坯布原材料,主要系随着公司产量的扩大,在原材料供应紧张时,上述关联方能够较为稳定的保证原材料供应。公司向关联方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染化料,主要由于染化料种类繁多,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专业从事各种化学助剂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且距公司位置近,可以为公司提供所需的染化料。

综上,公司向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均为普通工业品,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该等工业品的生产经营无需特殊资质,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

③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

A、坯布原材料关联采购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采购价格的对比

比较公司的第三方原材料供应商与关联方的售价,如下所示:

公司	关联方采购单价(元/KG)	第三方采购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2021年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9.27	9.52	-2.70%	价格公允
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	8.07	8.23	-1.98%	价格公允
2020年				
公司	关联方采购单价(元/KG)	第三方采购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8.09	7.98	1.34%	价格公允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7.921	7.922	-0.02%	价格公允
2019年				
公司	关联方采购单价(元/KG)	第三方采购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9.83	9.96	-1.33%	价格公允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10.87	10.85	0.16%	价格公允

注:"第三方采购均价"选取与该关联方交易发生期间相同的数据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价格公允。

B、染化料关联采购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采购价格的对比

比较公司向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与第三方染化料供应商采购主要同类型产品的价格,如下所示:

产品类型	九彦采购价(元/KG)	第三方采购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2020年				
液体分散黑	9.35	9.67	-3.35%	价格较公允
多功能匀染剂	11.33	11.62	-2.47%	价格较公允
2019年				
产品类型	九彦采购价(元/KG)	第三方采购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液体分散黑	11.38	12.16	-6.44%	采购浓度不一致
代用酸	5.50	5.83	-5.61%	价格较公允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从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染化料价格与其他供应商无实质差异,公司向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价格公允。

④关联交易对手方目前的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正常经营,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已注销。

⑤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公司对关联方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均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情况

①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1年度			
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	销售革基布	481.69	0.28%
合计		481.69	0.28%
2020年度			
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	销售革基布	880.94	0.78%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汽	15.60	0.01%
合计		896.53	0.79%
2019年度			
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	销售革基布	1,912.01	1.16%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汽	9.63	0.01%
合计		1,921.64	1.16%

注:销售革基布的金额为扣除现金折扣后的金额

②关联交易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如下:

关联方名称	合作背景、发展历程
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3 年通过亲戚朋友介绍后开展合作,公司向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销售革基布。2018 年 -2020 年,关联销售规模随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波动。截至 2021 年上半年,已终止交易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起,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水、电、汽用于日常生产。报告期内,水、电、汽的交易金额随着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截至 2020 年底,已终止交易

报告期内,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了公司的房屋并采购水、电、汽用于日常生产。对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销售革基布,主要由于该公司以生产销售鞋革和服装革为主营业务,发行人作为大型的革基布生产企业,产品质量好,且能保证及时供货,因此报告期内双方有合作。

综上,公司对关联方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均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

③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

A、革基布关联销售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销售价格的对比

比较公司的第三方客户与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的销售价格,如下所示:

经编革基布	关联方销售单价(元/KG)	第三方销售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2021年	13.88	13.13	5.68%	对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销售的经编革基布主要是高 F 无光绒单面,该规格产品价格相对较高,销售价格公允
2020年	11.72	11.48	2.10%	价格公允
2019年	14.55	14.00	3.92%	价格公允
纬编革基布	关联方销售单价(元/KG)	第三方销售均价(元/KG)	差异百分比	说明
2021年	14.04	14.18	-1.04%	价格公允
2020年	14.51	13.21	9.84%	对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销售的纬编革基布主要是高 F 纬编,该规格产品价格相对较高,销售价格公允
2019年	16.45	16.26	1.16%	价格公允

注:"第三方销售均价"选取与该关联方交易发生期间相同的数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价格公允。

B、水、电、汽销售价格公允性分析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对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水、电、汽的金额分别为 9.63 万元和 15.60 万元,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价格公允。

④关联交易对手方目前的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正常经营,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

⑤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公司向关联方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均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关联方租赁

①报告期内,关联方承租公司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22.02	0.95
丽水云中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建筑物	-	-	-	-
合计		-	-	22.02	0.95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22.02	0.95
丽水云中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建筑物	-	-	-	-
合计		-	-	22.02	0.95

A、关联交易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如下:

2017 年起,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租赁房屋用于日常生产经营,租赁面积和金额随着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而增加,但截至 2020 年底,已终止交易。丽水云中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实际经营业务,仅因企业设立申报注册地址的需要,与发行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因未实际使用房屋,租赁价款定为 0 元,定价公允。2020 年 4 月,云中马合伙注册地址已由发行人所在地"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丽安环路 2 号"变更为"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青云路 208 号 3 楼 302、303 号"。

综上,公司对关联方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云中马合伙的房屋出租均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

B、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

关联方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公司房屋建筑物的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价格公允,分析如下:

期间	关联方租赁单价(元 / 平米 / 月)	市场价格(元 / 平米 / 月)	说明
2020年	10.00	10.00-12.00	价格公允
2019年	10.00	9.00-12.00	价格公允

C、关联交易对手方目前的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云中马合伙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实际经营业务,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

D、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公司对关联方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云中马合伙的房屋出租均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报告期内,公司承租关联方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21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20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9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叶福忠	运输工具	-	-	-	7.00
叶程洁	运输工具	-	-	-	6.00
叶正义	运输工具	-	-	-	1.00
陆亚栋	运输工具	-	-	-	0.50
唐松燕	运输工具	-	-	-	1.50
刘雪梅	运输工具	-	-	-	-
瞿松青	运输工具	-	-	-	0.50
小计		-	-	-	16.5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21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20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9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叶福忠	运输工具	-	-	-	7.00
叶程洁	运输工具	-	-	-	6.00
叶正义	运输工具	-	-	-	1.00
陆亚栋	运输工具	-	-	-	0.50
唐松燕	运输工具	-	-	-	1.50
刘雪梅	运输工具	-	-	-	-
瞿松青	运输工具	-	-	-	0.50
小计		-	-	-	16.50

A、关联交易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价格公允性

2019 年,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叶福忠、叶程洁、叶正义、陆亚栋、唐松燕、刘雪梅和瞿松青租用个人车辆用于上述人员办公。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上述人员签署《终止协议》,不再租用上述人员的车辆。上述租车费用金额较小,价格公允,占公司同期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比例较小,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公司向叶福忠等人租赁个人车辆均为正常的办公需要,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价格公允性。

B、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公司向叶福忠等人租赁个人车辆均为正常的办公需要,租车费用金额较小,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 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4.79	1,189.43	900.37	914.59
项目	2022年 1-6 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4.79	1,189.43	900.37	914.59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系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规定了薪酬的构成及确定、薪酬考核程序及发放等事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考核及分配。

公司经营效益较好,关键管理人员人均报酬具有公允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	2022年 1-6 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云中马	48.83	91.49	81.85	114.32
2	宏达高科	10.49	31.72	30.81	27.13
3	凤竹纺织	N/A	30.23	41.08	33.17

注:宏达高科和凤竹纺织的数据来自其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其中凤竹纺织未披露 2022 年 1-6 月的董监高报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任职,公司不存在通过关键管理人员报酬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①关联担保的具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作为被担保方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A、2022 年 1-6 月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叶福忠、李炜、叶程洁、叶洁、叶永周、叶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276.26	2022/3/17	2023/3/16
		2,122.97	2022/4/20	2023/4/19
		1,000.00	2022/4/29	2023/4/28
		1,840.00	2022/5/18	2023/5/17
		1,760.00	2022/6/21	2023/6/20
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730.00	2022/6/16	2023/6/15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陈笑莲、叶程洁、叶永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1,135.00	2022/1/11	2022/7/11
		831.00	2022/1/21	2022/7/21
叶福忠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	861.00	2022/4/25	2022/10/25
		1,939.00	2022/5/26	2022/11/26
		3,200.00	2022/1/24	2022/7/24
叶福忠	温州银行丽水分行	3,800.00	2022/1/28	2022/7/28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浙商银行温州龙湾支行	730.02	2022/6/9	2022/12/9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3,400.00	2022/1/18	2022/7/18
		4,142.48	2022/6/9	2022/12/9
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916.36	2022/5/13	2022/11/13
		1,718.81	2022/5/26	2022/11/26
温州市嘉文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李炜	光大银行温州分行	1,716.94	2022/4/21	2022/10/21
		761.62	2022/5/13	2022/11/10
		3,884.40	2022/5/11	2022/11/10

B、2021 年度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叶福忠、李炜、叶程洁、叶洁、叶永周、叶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976.00	2021/3/5	2022/3/3
		870.00	2021/3/10	2022/3/8
		1,674.60	2021/3/19	2022/3/17
		815.62	2021/3/26	2022/3/25
		655.04	2021/4/22	2022/4/21
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396.30	2021/2/10	2022/2/9
		603.70	2021/3/12	2022/3/11
		1,000.00	2021/4/20	2022/4/18
		5,000.00	2021/8/18	2026/8/16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浙商银行温州龙湾支行	500.00	2021/4/14	2022/4/7
		700.00	2021/4/22	2022/4/20
		340.00	2021/4/29	2022/4/27
		530.00	2021/4/29	2022/4/27
		250.00	2021/4/29	2022/4/27
		280.00	2021/4/30	2022/4/29
		1,450.00	2021/5/21	2022/5/19
		500.00	2021/5/27	2022/5/19
		450.00	2021/6/1	2022/5/26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00.00	2021/6/4	2022/5/26
		350.00	2021/6/4	2022/5/26
		400.00	2021/6/9	2022/5/26
		935.00	2021/1/12	2021/7/12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叶洁		600.00	2021/6/2	2021/12/2
		900.00	2021/12/30	2022/12/23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200.00	2021/6/2	2021/12/2
		455.00	2021/6/1	2021/12/1
		2,843.00	2021/6/8	2021/12/8
		472.00	2021/7/16	2022/1/16
		600.00	2021/12/29	2022/12/23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57.00	2021/6/8	2021/12/8
		1,143.00	2021/7/16	2022/1/16
		378.00	2021/12/29	2022/12/23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陈笑莲、叶永周、叶程洁	宁波银行温州分行	1,485.00	2021/1/21	2021/7/19
		2,290.99	2021/2/4	2021/8/4
		1,478.00	2021/2/5	2021/8/5
		2,372.00	2021/7/23	2022/1/23
		1,997.88	2021/8/6	2022/2/6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陈笑莲、叶永周、叶程洁、叶加文		630.00	2021/5/28	2021/11/28
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217.00	2021/8/9	2022/2/9
		2,766.00	2021/9/3	2022/3/3
叶福忠、叶程洁	温州银行丽水分行	651.00	2021/5/19	2021/11/12
叶福忠、叶程洁	温州银行丽水分行	1,441.00	2021/5/14	2021/11/12
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丽水分行	1,000.00	2021/11/15	2022/11/10
叶福忠	浦发银行丽水分行	2,581.00	2021/7/8	2022/1/8
		579.00	2021/9/6	2022/3/6
温州市嘉文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李炜	中国光大银行温州分行	6,363.00	2021/10/15	2022/4/15
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程洁、叶福忠、叶永周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75.00	2021/9/30	2023/9/15
叶程洁、叶福忠、叶永周	远海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944.99	2021/11/25	2024/11/24

C、2020 年度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叶福忠、李炜、叶程洁、叶洁、叶永周、叶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2,185.90	2020/5/21	2021/2/20
		1,656.00	2020/6/18	2020/12/1
		1,158.00	2020/7/6	2021/2/5
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000.00	2020/12/23	2021/12/22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浙商银行温州龙湾支行	1,400.00	2020/1/3	2020/7/3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3,000.00	2020/1/8	2020/7/8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2,000.00	2020/1/16	2020/7/16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571.00	2020/1/16	2020/7/16
		1,000.00	2020/1/16	2020/7/16
		1,100.00	2020/9/2	2021/3/2
		1,047.00	2020/9/4	2021/3/4
		1,066.00	2020/9/23	2021/3/23
		1,414.00	2020/10/13	2021/4/13
		745.00	2020/10/16	2021/4/16
		835.00	2020/10/28	2021/4/28
		833.00	2020/10/28	2021/4/28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叶洁		500.00	2020/10/28	2021/4/28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337.00	2020/10/28	2021/4/28
		155.00	2020/11/9	2021/5/9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叶洁		162.00	2020/11/9	2021/5/9
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863.00	2020/11/10	2021/5/10
		680.00	2020/12/18	2021/6/18
叶福忠、李炜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丽水分行	927.00	2020/7/17	2021/1/17
		2,073.00	2020/7/23	2021/1/23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偌希科技及自然人叶福忠、陈笑莲、叶永周、叶程洁、叶加文	宁波银行温州分行	2,300.00	2020/8/6	2021/2/6
		1,105.00	2020/8/17	2021/2/17
偌希科技、温州市嘉文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李炜	中国光大银行温州分行	1,150.00	2020/7/29	2021/1/29
		2,294.00	2020/5/9	2020/11/9

D、2019 年度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叶福忠、李炜、叶程洁、叶洁、叶永周、叶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2,195.00	2019/5/24	2020/5/23
		2,805.00	2019/6/5	2020/6/4
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叶洁	浙商银行温州龙湾支行	1,000.00	2019/1/24	2019/7/24
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700.00	2019/4/11	2019/10/11
		871.00	2019/4/30	2019/10/30
		2,541.00	2019/5/7	2019/11/7
		1,000.00	2019/5/15	2019/11/15
		1,317.00	2019/5/28	2019/11/28
		1,851.00	2019/6/10	2019/12/10
		1,000.00	2019/7/10	2020/1/10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2,000.00	2019/7/10	2020/1/10
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431.00	2019/7/10	2020/1/10
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40.00	2019/7/12	2020/1/12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云中马集团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400.00	2019/11/5	2020/5/5
云中马集团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1,711.00	2019/11/5	2020/5/5
云中马集团及自然人叶洁、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600.00	2019/11/5	2020/5/5
云中马集团及自然人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		289.00	2019/12/3	2020/6/3
		1,268.00	2019/12/3	2020/6/3
		745.80	2019/12/26	2020/6/26
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文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李炜	中国光大银行温州分行	2,200.00	2019/1/16	2019/7/16
		2,000.00	2019/6/14	2019/12/14
		2,200.00	2019/7/24	2020/1/24
云中马集团、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福忠、李炜、叶永周、叶慧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丽水分行	2,000.00	2019/1/9	2019/7/9
叶福忠、李炜、叶永周、叶慧		3,100.00	2019/8/13	2020/1/13
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云中马集团及自然人叶加文、叶福忠、陈笑莲、叶程洁、叶永周	宁波银行温州分行	2,724.00	2019/1/29	2019/7/29
		1,039.00	2019/3/27	2019/9/27
		1,480.00	2019/9/5	2020/3/5
		676.00	2019/9/24	2020/3/24
		1,844.00	2019/10/11	2020/4/11

②关联交易的合作背景、发展历程、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和价格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银行借款用于原材料采购等日常生产经营。上述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系基于银行筹资提供的合理增信措施,未损害公司的利益,未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或其他经济补偿。关联担保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不涉及交易对价和价格公允性。

③关联交易对手方目前的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担保方偌希科技、浙江圣傲姬实业有限公司、温州市嘉得利实业有限公司、温州市嘉文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均正常经营。

④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未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或其他经济补偿,未损害公司的利益,不涉及损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

(2)其他关联交易

①归还偌希科技代付的员工社保公积金

公司员工刘雪梅为温州人,因接近退休年龄(2019 年 2 月),其个人希望在温州当地继续缴纳社保公积金。公司通过偌希科技代其缴纳,并已归还代为缴纳的金额,其中 2019 年度归还 1.02 万元,并计入损益。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偌希科技正常经营。公司已将上述代付金额计入损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

②代收代付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代收云中马合伙支付给叶福忠的股权转让款 99.53 万元,该款项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支付给叶福忠。2019 年,云中马合伙的减资、增资及合伙份额转让行为较多,为避免混淆,进一步厘清和明确不同款项的内容,叶福忠将公司股份转让给云中马合伙的对价款由公司代收后再代付给其本人。

公司上述代收代付股权转让款不涉及损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06.30 账面余额	2022.06.30 坏账准备	2021.12.31 账面余额	2021.12.31 坏账准备	2020.12.31 账面余额	2020.12.31 坏账准备	2019.12.31 账面余额	2019.12.31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	-	-	-	-	66.74	3.34	171.33	8.57
应收账款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	-	-	-	1.00	0.05	-	-
小计			-	-	-	67.74	3.39	171.33	8.57

(2)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账款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	-	207.36	192.86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	-	546.71	105.88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	-	613.86	556.96
小计		-	-	1,367.93	855.70

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预付款项均系正常采购、销售产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不存在利益输送。4、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简要历史沿革情况,是否曾经存在或仍存在代持

(1)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5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袁花镇谈桥街 97 号
经营范围	经编布、纺织面料制造、加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主营业务	坯布的生产、销售
股东构成	严春昌持股 95%、常克东持股 5%

②简要历史沿革情况,是否曾经存在或仍存在代持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的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	具体情况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2011年8月,公司设立	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邹永侯出资 150 万元、陈爱茜出资 135 万元、邹晓亮出资 15 万元。陈爱茜为邹永侯妻子。	邹永侯	150.00	50.00
			陈爱茜	135.00	45.00
			邹晓亮	15.00	5.00
2	2019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陈爱茜将 1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邹永侯	邹永侯	285.00	95.00
			邹晓亮	15.00	5.00
3	2021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邹永侯将 28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严春昌、邹晓亮将 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常克东	严春昌	285.00	95.00
			常克东	15.00	5.00
4	2022年5月,增资	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其中严春昌认缴 665 万元、常克东认缴 35 万元	严春昌	950.00	95.00
			常克东	50.00	5.00

经核查,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历史上及目前不存在代持。

(2)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8日
注册资本	280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象保合作区航天大道 99 号 12 幢 536 室
经营范围	针纺织原料及产品、化纤原料及产品、针织布、鞋材配料、海绵制品、服装及辅料、鞋帽、箱包、塑料原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床上用品、毛绒制品、丝绸、羽绒制品、皮革制品、日用品、母婴用品、玩具、工艺品的批发、零售;针织布的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经济贸易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革基布坯布的销售,2022 年 1 月注销
股东构成	陈驰持股 60%、陈瑶持股 40%

②简要历史沿革情况,是否曾经存在或仍存在代持

2018 年 5 月,陈驰和陈瑶共同出资设立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其中陈驰认缴出资 168 万元、陈瑶认缴出资 112 万元。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设立后股权未发生变动,2022 年 1 月注销。

经核查,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历史上不存在代持。

(3)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	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 28 号
经营范围	针织布、服装制造、加工;化纤加弹加工;道路货运经营。
主营业务	目前已停止生产经营
股东构成	陈欢持股 60%、姚正连持股 40%

②简要历史沿革情况,是否曾经存在或仍存在代持

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的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	具体情况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2012年3月,公司设立	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徐经国出资 40 万元、王联国出资 30 万元、虞奇德出资 30 万元	徐经国	40.00	40.00
			王联国	30.00	30.00
			虞奇德	30.00	30.00
2	2013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徐经国将 4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姚正连、王联国将 3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欢、虞奇德将 3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欢	陈欢	60.00	60.00
			姚正连	40.00	40.00

经核查,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历史上及目前不存在代持。

(4)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王村工业区内
经营范围	起毛剂、匀染剂、柔软剂、手感剂、去油剂、抗静电剂、渗透剂、螯合分散剂、代用酸、抗皱剂、修补剂、消泡剂生产、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皮革助剂、造纸助剂、印染助剂的生产技术研发、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目前已停止生产经营
股东构成	朱海敏持股 65%、朱伟煜持股 20%、唐立勇持股 10%、柯毅持股 5%

②简要历史沿革情况,是否曾经存在或仍存在代持

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的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	具体情况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2016年 11 月,公司设立	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叶统认缴出资 275 万元、周剑波认缴出资 150 万元、陈克强认缴出资 75 万元	叶统	275.00	55.00
			周剑波	150.00	30.00
			陈克强	75.00	15.00
2	2017年 3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陈克强将 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叶娜晓	叶统	275.00	55.00
			周剑波	150.00	30.00
			叶娜晓	75.00	15.00
3	2019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叶统将 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叶瀚元、将 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叶碧丽、将 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伟煜、将 1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周剑波	周剑波	300.00	60.00
			叶娜晓	75.00	15.00
			叶碧丽	75.00	15.00
			朱伟煜	25.00	5.00
			叶瀚元	25.00	5.00
4	2019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叶娜晓将 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海敏、叶瀚元将 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柯毅、周剑波将 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海敏	周剑波	250.00	50.00
			朱海敏	125.00	25.00
			叶碧丽	75.00	15.00
			朱伟煜	25.00	5.00
			柯毅	25.00	5.00
5	2020年 8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周剑波将 2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海敏	朱海敏	375.00	75.00
			叶碧丽	75.00	15.00
			朱伟煜	25.00	5.00
			柯毅	25.00	5.00
6	2021年 1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朱海敏将 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唐立勇、叶碧丽将 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伟煜	朱海敏	325.00	65.00
			朱伟煜	100.00	20.00
			唐立勇	50.00	10.00
			柯毅	25.00	5.00

经核查,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历史上及目前不存在代持。

5、已终止的关联交易的原关联方的替代方式和对象,是否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

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情形,已终止的关联交易和原关联方的替代方式和对象如下:

(1)坯布采购。一方面,公司上游坯布原材料市场为完全竞争的市场,供应商主要集中于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园区内坯布供应企业众多,原材料供应充足;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分布较为均匀,建有自身合格供应商目录,对主要供应商不存在依赖。替代方式为公司从合格供应商目录中选取替代厂商,替代对象如下:

序号	原关联方	替代对象
1	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	海盐荣华经编有限公司、福建省尤溪华泰布业有限公司
2	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染化料采购。公司年采购染化料金额较小,不存在特殊工艺要求,现有主要染化料供应商包括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绍兴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等行业内大型染化料供应商,其中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为浙江龙盛(600352.SH)参股子公司、绍兴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德美化工(002054.SZ)子公司,公司染化料上游供应商供应能力充足,公司加大了向现有合作染化料供应商的采购规模,同时继续拓展新的染化料合格供应商。

(3)革基布销售。公司与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交易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小,且逐年下降,报告期内分别为 1.16%、0.78%、0.28%。此外,公司向其销售产品主要为纬编革基布,纬编革基布市场供应紧张,公司终止与其关联销售后加大了对现有大客户浙江合力革业有限公司的销售力度,并将继续开拓新的优质客户。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因正常经营活动而产生,遵循市场化交易原则执行,其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等指标的比重较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已终止与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丽水九彦助剂科技有限公司等的关联交易。

综上,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对相关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不会对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履行的程序包括:公司第一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未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由公司管理层决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议补充确认的事项如下:

(1)公司与海宁达升经编有限公司、宁波美隆纺织有限公司、宁波成功针织有限公司、福建正原合成革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因上述关联方不属于《上市规则》等规定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公司未将其认定为关联方,未履行审议程序,在本次会议上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补充确认;

(2)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认为关联方向其提供无偿担保不适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中的"提供担保"情形,未履行审议程序。为严格遵守《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补充确认;

(3)公司代收代付股权转让款。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其认为:"该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未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公司内部批准程序,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的公司制度的规定。"

(下转 A15 版)